

坡头镇三产融合与乡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第一期）监理 澄清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坡头镇三产融合与乡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第一期）监理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及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招标公告，现对招标文件的内容作出以下澄清：

序号	原文 招标文件第 5 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现更正为：
1	3.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在投标企业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自本项目投标之日起，其最多只能同时担任___项(含本项目在内，以及其他项目包括已列为第一名中标选人、已中标未开工、已签订合同、项目在建等情况之一)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	3.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在投标企业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自本项目投标之日起，其最多只能同时担任 2 项(含本项目在内，以及其他项目包括已列为第一名中标选人、已中标未开工、已签订合同、项目在建等情况之一)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

本澄清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招标文件的其他内容与要求不变，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澄清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招标人：湛江市坡头区坡头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华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 月 10 日